

遞交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淨資產審查網上申請表格的指引

1) 簡介

IHK-CIES01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淨資產審查申請

InvestHK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投資推廣署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

網上申請淨資產審查

申請資格
你可透過[新計劃網站](#)了解你是否符合新計劃的申請資格。

網上申請時須遞交的文件

- (a) 你的正面照片一張，須沒有戴上帽飾；
- (b) 你的旅行證件影印本，其內載有你的個人資料、國籍（如有）、在居留地的居留身份（如你並非居留地的國民）、可返回居留地的簽證（如適用），以及旅行證件的簽發和屆滿日期；及
- (c) 你的永久居民身份證明文件副本（適用於中國籍而已取得外國永久性居民身份的人士）。

網上申請後須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的文件
提交網上申請後，你須於七個公曆日內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以下文件至新計劃辦公室（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15樓）。請確認你已準備以下文件：

- (i) 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履行規定文件（包括[淨資產報表](#)）*；及
- (ii) 當中所列的所有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或由你核證為真確的影印本（即每份證明文件的第一頁及最後一頁均需由你簽署）），例如銀行結單、銀行推薦信及銀行授信函等，以協助證明你提出淨資產審查申請日期前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內的個人淨資產。

*履行規定文件的簽發日期與你提交淨資產審查申請的日期不得相隔超過14個公曆日。

如欲查閱有關香港執業會計師的資料，請瀏覽[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網頁](#)。

申請人在提交淨資產審查的網上申請前，須確保已備妥下列文件。

1) 簡介 (續)

申請人須勾選此欄以確認他/她已準備好申請所需文件。

*

我已準備好以上申請所需文件。

如何使用此服務

當你準備好申請所需文件後，便可透過以下連結使用這項網上服務。請選定表格語言。如你在填寫表格途中更改表格語言，你將須重新填寫表格。

你必須提供正確的資料，錯誤的資料可能會導致你的申請無效。

支援及詳細資料

如你於使用網上服務時需要技術支援，請聯絡新計劃辦公室。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15樓

電話：(852) 3904 3001

電郵：newcies@investhk.gov.hk

網站：www.newcies.gov.hk

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二時半及下午一時半至下午五時正（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有關申請新計劃的常見問題，可以瀏覽[新計劃網頁](#)。

我想

繼續填寫表格

填寫已儲存的表格

申請人可選擇填寫新表格，或載入其裝置內「已儲存的表格」及輸入其設定的密碼，以繼續填寫表格。

2) 重要事項 (續)

申請人應仔細閱讀計劃規則及重要事項。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淨資產審查申請

註：

- (i) 請先參閱「[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計劃規則)。
- (ii) 請用中/英文填寫本表格。
- (iii) 請確保本表格內所有部份均已填妥。本署會根據本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及提交的證明文件來考慮這宗申請。
- (iv) 如你希望同時申請淨資產審查及投資規定審查，在完成填寫淨資產審查申請後，你須另行填寫及遞交投資規定審查申請。

儘管你已提供上述所需的文件及資料，本署在有需要時，仍會要求你再遞交與申請有關的其他證明文件及資料。

警告: 根據香港法例，任何人士如明知而故意申報失實或填報明知其為虛假或不相信為真實的資料，即屬違法，而該人所獲發的淨資產審查結果即告無效。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如申請人希望日後再提交其申請，可於申請表格的任何有關頁面點擊「儲存」按鈕。在「儲存表格」視窗彈出後，申請人可自行設定密碼，並再點擊「儲存」按鈕，該受密碼保護的檔案將下載到申請人的裝置中。申請人日後可在網上申請表格的第一頁及使用其設定的密碼載入「已儲存表格」以繼續填寫表格。

儲存表格

此表格資料檔案 (此檔案) 將儲存於您現正使用的設備，請使用密碼保護此檔案：

注意：請妥善保存此檔案和密碼，以便日後載入此檔案繼續填寫表格。本系統不會保留此檔案相關的資料，如閣下遺失此檔案或忘記密碼，將無法恢復已填寫的資料，敬請留意。

- 密碼至少為8個字元長度
- 密碼必須包含至少一個數字、一個大階英文字母、一個小階英文字母及一個特殊符號

密碼 *

確認密碼 *

取消 儲存

3) 個人資料

個人資料

請按旅遊證件填寫你的個人資料。

姓 (英文) * 申請人應按照其旅行證件輸入他/她的姓氏和名字。

名 (英文) *

英文婚前姓氏 (如適用)

英文別名姓氏 (如有)

英文別名名稱 (如有)

姓名 (中文) (如有)

中文別名 (如有)

性別 *

男 女

若性別不詳，請同時選擇“男”及“女”。

出生日期 *

我只有出生年份及/或月份。

請上傳你的正面近照，須沒有戴上帽飾。 *

Photo.JPG (6.7 KB)



申請人須根據指定格式及檔案大小上限上傳他/她的近期照片。

圖像類別：JPEG或JPG檔案格式
最低圖像大小：1,200像素 (闊) x 1,600像素 (高)
檔案大小：3MB或以下

3) 個人資料 (續)

國籍 / 原居地 (適用於內地、澳門及台灣居民) *

其他 (包括無國籍) ABC LAND

申請人可以從下拉清單中選擇「國籍／原居地」。如申請人為無國籍人士，請選擇「其他」。如申請人為中國籍而已取得外國永久性居民身份的人士，請輸入其永久居留證件資料。

持有的旅行證件類別 *

護照

證件號碼 *

AA1234567

簽發地點 *

ABC LAND DEPARTMENT

簽發日期 *

2022-02-22

屆滿日期 *

2033-02-22

- 請選擇 ...
- 居民
 - 內地 (居住在海外 / 擁有海外居留身份)
 - 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
 - 中國台灣居民
- 國民
 - 阿爾巴尼亞
 - 亞爾及利亞
 - 安道爾
 - 安哥拉
 - 安圭拉
 - 安提瓜和巴布達
 - 阿根廷

上傳你的旅行證件 (例如護照、回境證、身份證明書) 影印本，其內載有你的個人資料、國籍 (如有)、在居留地的居留身份 (如你並非居留地的國民)、可返回居留地的簽證 (如適用)、以及旅行證件的簽發和屆滿日期。*

Passport.JPG (56.9 KB)



申請人須根據指定格式及檔案大小上限上傳其旅行證件影印本。

圖像類別: JPEG、JPG 或 PDF 檔案格式
檔案大小: 3 MB或以下

3) 個人資料 (續)

香港身份證號碼 (如有)

 ()

簽發日期 (如有)

 

居住地址 *

電話號碼 *

 -

申請人須在提供的方格中填寫他/她的居住地址、電話號碼及個人電郵。

個人電郵 *

通訊地址

如與居住地址不同，你可以提供你的辦公地址或其他通訊地址。

其他電話號碼

 -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4) 你的代理人資料

你的代理人資料

你是否已委任及授權代理人代為處理申請事宜？*

是 否

申請人須選擇適當的選項以確認他/她是否已委任及授權代理人代其處理申請事宜。

如你日後需更改代理人資料或委任另一位代理人代為處理申請事宜，須以書面提交授權書。該授權書上須清楚列明以下資料：你及代理人的姓名、你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代理人及所屬公司(如適用)的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授權書的生效日期、你及代理人的簽署等。

你的代理人資料

你是否已委任及授權代理人代為處理申請事宜？*

是 否

如果申請人選擇“是”，他/她需要在提供的方格中填寫其代理人的資料。

代理人姓名*

陳大文

代理人電話號碼*

+ 852 39043001 (內線(如有))

代理人電郵*

newcies@investhk.gov.hk

代理人的所屬公司名稱(如有)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辦公室

代理人的所屬公司電話號碼(如有)

+ 區號 電話號碼 (內線(如有))

代理人的所屬公司電郵(如有)

如你日後需更改代理人資料或委任另一位代理人代為處理申請事宜，須以書面提交授權書。該授權書上須清楚列明以下資料：你及代理人的姓名、你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代理人及所屬公司(如適用)的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授權書的生效日期、你及代理人的簽署等。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5) 執業會計師及履行規定文件

執業會計師及履行規定文件



請填寫你聘用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及履行規定文件資料，以協助證明你符合計劃規則第2.1(c)段的淨資產規定。

請參閱計劃規則第4.2及4.4段。你必須遞交由執業會計師所簽發的履行規定文件以及當中所列的所有證明文件。履行規定文件的簽發日期與申請人提交淨資產審查申請的日期不得相隔超過14個公曆日。

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名稱 *

甲乙丙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註冊編號 *

P01234

申請人須填寫受其聘任並簽發其履行規定文件的執業會計師資料。

聯絡人姓名 *

陳大文

聯絡人職銜 *

經理

聯絡人電話號碼 *

+ 852 39043001 (內線 (如有))

聯絡人電郵 *

newcies@investhk.gov.hk

履行規定文件簽發日期 *

2024-09-05



履行規定文件的簽發日期與申請人提交淨資產審查申請的日期不得相隔超過 14 個公曆日。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6) 在此申請前六個月的個人淨資產

在此申請前六個月的個人淨資產

你須按本計劃提出淨資產審查申請日期前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內，一直絕對實益擁有市值不少於3,000 萬港元（或等值外幣）淨值的淨資產或淨資本。

你與家庭成員共同擁有的淨資產或淨資本中，只有由你絕對實益擁有的份額會獲考慮。你與其他人士（例如生意伙伴）共同擁有的淨資產或淨資本將不獲考慮。

就你絕對實益擁有份額，請按淨資產報表填寫下列項目的港幣等值小計金額：

填報淨資產報表的年份和月份

年份*

2025

月份*

03

港幣及港幣等值

(A) 銀行存款

| | |
|----------|----------|
| 2025年03月 | 2024年09月 |
| 30000000 | 30000000 |

(B) 房地產（已扣除按揭（如有）的淨值金額）

| | |
|----------|----------|
| 2025年03月 | 2024年09月 |
| | |

(C) 其他資產（例如股票或債務證券）

| | |
|----------|----------|
| 2025年03月 | 2024年09月 |
| | |

(D) 個人債務（不包括上述(B)部分的按揭）

| | |
|----------|----------|
| 2025年03月 | 2024年09月 |
| | |

(E) 總個人淨資產 (A)+(B)+(C)-(D)

| | |
|----------|----------|
| 2025年03月 | 2024年09月 |
| 30000000 | 30000000 |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申請人須選擇填報淨資產報表的年份和月份。

申請人須根據其於淨資產報表上提供的時間點，填寫其港幣或港幣等值的資產價值，以及有關該資產的個人債務（如有）。

7) 申請人聲明

申請人聲明

- (i) 本人聲明就本人所知及所信，在本申請所填報的資料及所有證明文件均屬正確、完備和真實。
- (ii) 本人聲明，就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第 4.2 段而言，在本申請提交由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履行規定文件中，所列的淨資產於本人提出申請前的六個月內，均是由本人擁有絕對實益。
- (iii) 本人同意為處理是項申請而進行任何所需的查詢。
- (iv) 本人授權向本人委託的機構，以及任何政策局、政府部門、公營及私營機構 (包括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的)，提供本人的資料以處理是項申請。
- (v) 本人授權所有政府部門或機構、其他半官方機構以及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委任機構，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投資推廣署提供為處理是項申請所需的任何記錄或資料。
- (vi) 本人明白投資推廣署署長有絕對權力決定是否批准是項申請。
- (vii) 本人明白在香港的任何投資純屬本人的決定和責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投資推廣署署長無須對本人根據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進行投資而蒙受任何損失負責。
- (viii) 本人已閱讀及明白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並承諾如獲准以資本投資者身份在港逗留，定會遵守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本人明白，如本人未能遵守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會讓本人的申請不獲考慮，並會使本人於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下所享有的權利受到終止。

我已仔細閱讀本聲明的條款並充分理解我在本聲明下的義務和責任。*

申請人須勾選此欄以確認他/她已仔細閱讀聲明內的條款並充分理解其在聲明下的義務和責任。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8)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申請人應仔細閱讀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1. 收集資料的目的

對於申請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投資推廣署會用作下列一項或多項的用途：

1. 辦理你的申請；
2. 供作統計及研究用途，但所得的統計數字或研究成果不會以識辨各有關的資料當事人或其中任何人的身份的形式提供；以及
3. 供作法例規定、授權或准許的其他合法用途。

在申請內的個人資料是自願提供的。如果你未能提供充分的資料，本署或許不能辦理你的申請，或無從翻查或不能正確地辨別有關紀錄。

2. 資料轉交的類別

為了執行上述的目的，你在申請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或許會轉交任何政策局、政府部門、公營及私營機構(包括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的)。

3. 查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第18及22條以及附表1第6原則，你有權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你的查閱權利包括在繳交有關費用後，索取你在申請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的副本。

有關查詢申請內的個人資料，包括查閱或改正，可向下列人員提出：

投資推廣署總裁(企業服務)

地址: 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25樓
電話: (852) 3107 1073
電郵: data-protection@investhk.gov.hk

4. 拒絕市場推廣

投資推廣署誠意邀請你繼續保持聯繫，緊貼家族辦公室的最新動態。我們承諾為你提供關乎你利益及價值的最新信息，包括相關政策及本署提供的最新服務等。請注意你以下的選項代表你當前決定是否接收市場推廣聯繫或資訊的選擇，並適用於投資推廣署根據其**私隱政策**進行的服務和/或主題的市場推廣，而該私隱政策會不時作出修訂。另請參閱有關可能用於市場推廣的個人資料種類以及能接收你個人資料以作市場推廣的人員類別的告示。若你勾選以下方格，即表示你不同意投資推廣署使用你的個人資料作出任何形式的市場推廣(包括電郵、郵件和電話)。

5. 一般查詢

有關申請的一般查詢，可用以下方式與本署聯絡：

電話: (852) 3904 3001
電郵: newcies@investhk.gov.hk
網址: www.newcies.gov.hk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9) 申請人簽署

申請人簽署

請上傳你的簽名圖像。*



選擇一個檔案或拖放到此處
接受檔案格式：JPG, JPEG, PNG
大小不多於 2.0 MB

申請人須根據指定格式及檔案大小上限上傳其簽名圖像。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10) 網上申請後須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的文件

申請人須於提交網上申請後的七個公曆日內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以下文件至新計劃辦公室。

網上申請後須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的文件

提交網上申請後，你須於七個公曆日內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以下文件至新計劃辦公室（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15樓）。如你未能於限期內遞交文件，你的申請可能無效，你將須重新遞交網上申請。

- (i) 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履行規定文件（包括淨資產報表）*；及
- (ii) 當中所列的所有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或由你核證為真確的影印本（即每份證明文件的第一頁及最後一頁均需由你簽署）），例如銀行結單、銀行推薦信及銀行授信函等，以協助證明你提出淨資產審查申請日期前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內的個人淨資產。

*履行規定文件的簽發日期與你提交淨資產審查申請的日期不得相隔超過14個公曆日。



提醒

請你於遞交本表格後，記錄你的參考編號，以便你日後遞交IHK-CIES02投資規定審查申請。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繼續

11) 檢查及確認

網上申請後須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的文件

提交網上申請後，你須於七個公曆日內以郵寄/親身方式遞交以下文件至新計劃辦公室（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15樓）。如你未能於限期內遞交文件，你的申請可能無效，你將須重新遞交網上申請。

- (i) 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履行規定文件（包括淨資產報表）[#]；及
- (ii) 當中所列的所有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或由你核證為真確的影印本（即每份證明文件的第一頁及最後一頁均需由你簽署）），例如銀行結單、銀行推薦信及銀行授信函等，以協助證明你提出淨資產審查申請日期前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內的個人淨資產。

[#]履行規定文件的簽發日期與你提交淨資產審查申請的日期不得相隔超過14個公曆日。



提醒

請你於遞交本表格後，記錄你的參考編號，以便你日後遞交IHK-CIES02投資規定審查申請。

遞交確認通知

在按「提交」前，申請人應檢查其申請概要，並提供電子郵件地址以接收確認通知書作為紀錄。

請提供你的電郵地址，以接收確認通知書作為紀錄：

電郵 *

如申請人希望修改資料，可以點擊「返回」至相應頁面。

* 必須提供

儲存

返回

遞交

11) 檢查及確認 (續)



一經選擇“確定”，驗證碼測試將在螢幕上顯示。申請人須完成驗證碼測試以遞交申請。

如申請人希望稍後修改已遞交的網上申請表格內資料，應電郵至 newcies@investhk.gov.hk 聯絡新計劃辦公室。申請人毋須重新遞交另一網上申請表格。重覆遞交網上申請表格可能會引致混亂及導致審查嚴重延誤。

12) 確認通知書

遞交詳情

多謝使用電子表格服務。系統已經收到你所遞交的資料，並且將會交予有關決策局、部門或機構處理。若日後需要就所遞交的資料作出查詢或補交附件，請提供以下的參考編號。

列印/下載已遞交的表格

申請人完成網上申請後，應列印及下載其提交的表格，以作為紀錄。

遞交日期及時間 (YYYY-MM-DD HH:MM)

參考編號

IHK0010455STE163

申請人應記錄他/她的參考編號，以便日後遞交 IHK-CIES02 投資規定審查申請。

如有查詢，可透過以下途徑聯絡有關政府決策局、部門或機構：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辦公室

電話: 3904 3001

電郵: newcies@investhk.gov.hk